

莫嘗試墨西哥鼠尾草，當了毒品白老鼠



行政院業已於111年7月4日將墨西哥鼠尾草(Salvia divinorum)及其活性成分「沙維諾林A(Salvinorin A)」列為**第三級毒品**，「施用、持有、轉讓與販賣均屬違法」，會有刑事或行政的處罰。

相關資源可洽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：

☎ 諮詢專線

0800-770-885 (請請你幫幫我)



教育部
關心您 廣告